

# 2017 年度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 基地管理委员会预算公开

## 目 录

###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###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三、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#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

2017年预算组成单位共1个，分别是：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。

内设机构4个，分别是：办公室、企业管理股、招商信息股、规划建设股。

主要职能是落实仁化县委、县政府有关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发展的决策和部署；落实基地的规划、开发、建设等工作，加强与县职能部门和镇（街）协调管理；负责基地招商引资的协调、督导、调研、统计、信息等工作；负责投资政策宣传推介工作；做好项目的筛选、储备、推介工作；负责基地的供水、供电、排水、排污、道路、美化、环卫等公共设施及治安工作；负责基地内企业的建设、管理与监督工作。

(二) 人员构成情况。

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共有事业编制7人，实有在职人员7人。机关后勤服务人员3人。离退休人员0人。

(三)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建设，努力提升园区集聚力，推动工业企业入园集聚发展和技术升级改造；狠抓工业项目建设，加强土地、环保等资源要素保障。

(四) 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。

无下属单位。

##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收入预算 633.24 万元，比上年 90.06 万元增加 543.18 万元，增长 603.13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0.99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2.25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人员经费及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增加。

##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支出预算 633.24 万元，比上年 90.06 万元增加 543.18 万元，增长 603.13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630.99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，其他收入安排支出 2.25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人员经费及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增加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95.83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15.19%。与上年预算相比，增长 38.14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61.76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.57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29.5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535.16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84.81%。与上年预算相比，增长 2486.56%。其中：1、基地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514.34 万元，主要用于支付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服务费，比上年增加 514.34 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起污水处理服务费列入财政预算； 2、基地垃圾清运费项目 2.58 万元，主要用于支付园区卫生服务费，与上年增减无变化； 3、基地亮化工程经费 2.63 万元，主要用于支付园区路灯照明费用，与上年增减无变化； 4、基地绿化养护费 7.91 万元，主要用于支付园区绿化养护维护费用，与上年增减无变化； 5、基地保洁员、安保员工作经费 7.7 万元，主要用于支付园区保洁员、安保员的工作经费，比上年增加 0.12 万元，增加的原因是购买保洁员、安保员的社保支

出。

#### **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**

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14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12.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0万元，占0%，较上年增减0万元，原因是无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8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），占57.14%，较上年增减0万元。公务接待费支出6万元，占42.86%，较上年减少2万元，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，进一步从严控制“三公经费”开支。

#### 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**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29.5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1.2万元、印刷费0.6万元、邮电费0万元、差旅费0.5万元、会议费0万元、福利费0万元、日常维修费0.3万元、专用材料0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0.2万元、电费1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、公务接待费1万元、其他费用16.7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，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，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7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完成基地建设等6项工作，实施6个项目，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3837.12万元，其中：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22.84万元，通用设备11.99万元，专用设备1.4万元，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，图书、档案0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4.27万元，

基础设施建设 3796.62 万元。

#### （五）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：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，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，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